

公示总图



- 图例
- 规划建筑
 - 地下车库
 - 广场铺地
 - 消防车道
 - 公共厕所
 - 通信强电机房
 - 消防车登高场地
 - 34.00 道路变坡点标高
 - 物业用房
 - 用地红线
 - 室外场地标高
 - 消防控制室
 - 植草砖停车位
 - 人防警报间
 - 架空层

设计说明

设计依据：
甲方提供的地形图。
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用地红线图。
本项相关专业的专业资料。
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标准和规定。
《长沙市城市规划设计技术规定》(2019年版)
项目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地处东临湘江，南、西、北三面环湖，景观资源丰富。地块净用地面积为49562.40㎡，约74.34亩。
项目主要车道路宽不小于4米，规划道路坡度均在0.3%-4%之间，规划道路均满足消防与排水的要求。
消防车登高场地净宽不小于4米，转弯半径12米，局部符合登高消防车登高场地，且场地平整不影响消防扑救之障碍，坡度小于3%。高层建筑底层有直通室外登高场地，消防车道与高层建筑之间及消防车登高场地内，若有绿化，不得种植高大乔木等影响消防扑救的构筑物，小区内所有消防车登高场地及消防车登高通道全部硬化铺装，且满足承受50吨消防车荷载压力要求。
登高场地及其下部的建筑结构、管道和结构等，也应能承受重消防车的压力要求。
除室外广场、台地、室外景观台阶等位置均为规划位置，经与环境设计统一考虑，本次设计仅示意设计意向，图中围墙、植被保护、绿化、非机动车停车位等设计为景观专业设计图纸，意向设计为场地意向性意向规划，景观专业在此基础上深化意向设计，与道路排水水通过排水方式向道路侧排水沟，排水专业后期深化图纸，成地埋式排水沟由建设方自理。
中新建房屋采用相对尺寸定位，以城市道路红线及永久性构筑物为参照物，场地界限采用坐标定位标注，地上尺寸标注，坐标标注为建筑物外墙轴线，地下室尺寸标注，坐标标注为建筑物外墙边线，未尽事项参照规范规定执行。
投影坐标系为大地2000-114坐标系。
图尺寸单位为米，图中“1:30”中“1:3”表示层数。
铺石做法详12J003 C6-2A；植草砖做法详12J003 C17-2；消防车道做法详12J003 C1-1A；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做法详15J012-1-019页图59做法。行车道不小于50t的荷载。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 总建筑面积：131445.03 m²
- 计容建筑面积：87199.19 m²
- 酒店主楼面积：41414.11 m²
- 不计容面积：44245.84 m²
- 容积率：1.76
- 建筑密度：25.38%
- 绿地率：31.31%
- 普通机动车停车位：877个

公示指标

总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		单位	数值	备注			
规划净用地总面积		平方米	49562.40	合74.34亩			
建筑占地面积		平方米	12577.38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1445.03				
其中	计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87199.19			
	其中	酒店主楼区面积		平方米	41414.11		
		其中	酒店大堂/大堂吧		平方米	1457.59	
			标准客房/套房/行政酒廊		平方米	24251.24	238间客房
			酒店管理用房		平方米	1010.58	
			全日制中西餐厅		平方米	646.50	
			中餐		平方米	984.39	
			特色餐		平方米	942.42	
			宴会区		平方米	6786.63	兼多功能厅
			会议区		平方米	1131.06	
			水疗/健身中心/游泳池		平方米	2406.98	
			总部办公		平方米	1796.72	
		尊贵度假客房		平方米	41403.16	贵宾楼	
	豪华度假客房		平方米	1769.60	(豪华大平层客房)		
	文化艺术中心		平方米	2017.13			
	消防控制室		平方米	70.79			
	公共卫生间		平方米	119.86			
	大门		平方米	16.79			
	物业用房		平方米	375.63			
	人防警报室		平方米	12.12			
不计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44245.84				
容积率			1.76	≤1.8			
建筑密度		%	25.38%	≤30%			
绿地面积		平方米	15517.98				
绿地率		%	31.31%	≥30%			
普通机动车停车位		个	877	1车位/100m ²			





总体鸟瞰图



主入口鸟瞰效果图



沿湖酒店夜景透视效果图



夜景亮化效果图